证券代码:688086　证券简称:紫晶存储　公告编号:2021-051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1年上半年公司收入构成发生较大变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光存储产品设备、光存储解决方案构成。2021年1-6月,公司光存储产品设备和解决方案收入分别为15,815.17万元和2,857.04万元,占比分别为76.28%和13.78%收入构成较上年同期发生一定变动,主要系:2021年上半年主要客户本身就具备较强的集成方案能力或供应商资源,仅需要公司提供光存储产品设备,进而引起公司上半年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占比下降。

● 2021年上半年前五大客户均为首次交易合作客户。2021年上半年公司前五大客户包括壁仞科技、博成科技、深慧发展、广东广信和京东方艺云,均为公司首次交易合作客户,主要系于客户而言,公司的产品系其固定资产投入,客户通常采取项目制管理,且不同项目之间投入存在一定的时间周期间隔,因此公司除了维护老客户的新项目需求外,亦不断开拓新客户,因此每年发生具体业务合作的下游客户存在一定波动。

● 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且部分账龄较长,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款风险。2021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67,551.12万元,其中对参股公司及相关方的大额应收账款未收回,以及部分长账龄客户尚未回款,未来存在由于客户经营状况不佳等风险,导致剩余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已就相关长账龄应收账款客户积极催款、沟通并要求其出具相应回款计划,但是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链紧张等原因未能按照其出具的回款计划及时回款,公司仍将持续加大对尚未回款客户的催款力度,对于部分拖欠拒不回款的客户,公司已启动一定的法律措施维护正当权益。请投资者谨慎评估投资风险,并特别关注该类型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预付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有所下降,但仍相对较大。2021年6月末,公司预付款项7,085.95万元,较上年末下降47.91%,其他非流动资产中预付房屋装修款、设备款6,768.61万元,较上年末下降49.88%。预付账款、其他非流动资产虽有下降,但是金额仍相对较大,其中,预付账款主要系向中鸣智慧、锐霖电气、华振城等供应商采购光存储设备基础件、原材料等预付款项,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向众杰伟业采购大容量生产线相关设备尚未到货。

● 2021年上半年销售费用增长较大。2021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2,615.07万元,同比增长171.55%。其中职工薪酬1,307.83万元,同比增长195.71%,主要系公司为加速开拓自身业务光存储企业级市场及信创产品、个人云存储产品等新兴产品市场,布局销售网络,于多地增设控股子公司等分支机构导致员工数量增加,同时平均薪酬亦有一定增长,进而导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增加较多。除此之外,业务招待费和差旅费的增长主要系随着新冠疫情好转,再加上销售人员数量的增长,业务招待和差旅次数增长。

● 公司2021年6月末账面货币资金余额较大的情况下,存在大额银行借款。2021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合计货币资金101,675.68万元,其中除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使用的保证金为受限资金外,其余资金不存在因质押、担保等导致资金受限的情形。公司在2021年6月末银行借款合计24,915.07万元,主要系用于向日本索尼购买200G生产线贷款所致,该固定资产贷款期限为6年,且其贷款利率在4.75%-4.90%之间,由于200G生产线及相关厂房的投入金额较大,回收周期较长,公司综合长期经营角度考虑,为保证其他业务开展资金充足,决定增加固定资产贷款进行该项投资。

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紫晶存储”)于2021年9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广东紫晶信息存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科创公函【2021】008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关注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1、关于收入构成变动。

半年报显示,2021年1-6月,公司光存储产品设备收入15,815.17万元,占比76.28%,基于光存储技术的智能分层存储及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收入2,857.04万元,占比13.78%。上年同期,设备和解决方案分别实现收入7,037.39万元和12,443.75万元,占比分别为36.12%和63.88%。公司收入构成发生重大变化。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2021年1-6月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性质、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公司与相关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2)结合公司与相关客户的接洽及合作过程,相关客户的业务模式,说明收入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对公司收入确认、销售回款的影响。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及补充披露】

一、补充披露2021年1-6月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性质、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公司与相关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

2021年1-6月,公司前五大客户相关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	性质	产品或服务内容	终端客户/应用项目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5,132.74	数据中心运营商	光存储产品设备	壁仞云南数据中心项目
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221.37	数据中心运营商	光存储产品设备	石家庄智慧城市项目等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	3,349.28	数据中心运营商	光存储产品设备	深汕特别合作区数据中心项目
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1,276.89	电信运营商	光存储产品设备	海口国兴龙华数据中心项目
湖南京东方艺云科技有限公司	501.97	系统集成商	解决方案	北京太古里智慧大屏集成项目
合计	14,482.25	-	-	-

公司与上述客户均为首次交易合作,主要系于客户而言,公司的产品系其固定资产投入,客户通常采取项目制管理,且不同项目之间投入存在一定的时间周期间隔,因此公司除了维护老客户的新项目需求外,公司亦不断开拓新客户,因此每年发生具体业务合作的下游客户存在一定波动。

二、结合公司与相关客户的接洽及合作过程,相关客户的业务模式,说明收入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对公司收入确认、销售回款的影响

(一)公司与相关客户的接洽及合作过程,相关客户的业务模式

1、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是上海壁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壁仞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壁仞科技致力于开发原创性的通用计算体系,建立高效的软硬件平台,同时在智能计算领域提供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壁仞科技在本项目之前未从事数据中心业务,但是存储一体智算中心建设是壁仞科技的战略业务方向之一。

紫晶存储是国内自主可控存储产品解决方案的提供商,两家公司的计算产品和存储产品在技术上和业务上有高度的互补性,双方希望能够进行深度合作,把壁仞科技的计算优势和紫晶存储产品的优势结合起来,采用GPU+紫晶存储方案,形成分布式共享计算存储一体化方案的布局,为客户提供信息化建设的算力和存储支撑服务。2020年12月,公司、壁仞科技、中国电信云南分公司等公司与玉溪市人民政府签订合作协议,就在云南地区加快数字经济项目落地达成合作意向,并于当月签订合同合作建设数据中心,壁仞科技使用自主的GPU服务器落地数据中心应用场景,公司作为其数据中心存储系统中的光存储设备供应商。该项目于2020年12月份发货,后续完成相关验收。壁仞科技作为数据中心的运营商,提供数据计算和存储服务等。

据公开信息查询,壁仞科技成立以来累计融资金额已超过47亿元人民币,壁仞科技本项目回款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包括历次股权融资取得的资金)等。

2、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成科技”)成立于2005年,其行业解决方案覆盖电信、能源、金融、政府、制造业、商业、医疗卫生、交通航空、教育文化、环保、应急等10余个重要行业领域,与阿里巴巴、华为、爱立信、Oracle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伙伴关系,并广泛服务于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南方航空、深圳航空、大唐电力、南方电网、三一重工等大型行业和企业。在与公司合作之前,博成科技已执行的IT行业解决方案(包含数据中心类业务)成功案例包括:智慧城市景区综合管理平台、智慧农路综合服务平台、云计算之新清账单中心等项目及与广东某移动通信运营商合作的数据中心项目。

经介绍,公司于2020年底与博成科技相关业务负责人进行业务交流,针对其与运营商合作的集成项目和数据中心项目洽谈合作。2021年3月博成科技中标河北“品质裕华.智慧大脑”项目建设总集成服务采购,中标金额约1.01亿元,博成科技本身具备IT行业解决方案项目执行经验,在本项目中公司的合作亦是其第一次使用蓝光存储技术。2021年3月份公司与博成科技双方达成销售意向,为该项目提供光存储设备,后续签订合同并发货,完成相关验收,本项目中博成网络仅从公司采购光存储设备,其他相关设备由博成网络自行通过其他渠道采购,集成后销售给终端客户智慧时代(石家庄裕华区)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和向公司还款来源为该项目终端客户支付的采购资金。

在上述石家庄智慧城市项目的合作后,博成科技根据其与广东某移动通信运营商合作的数据中心项目需求向公司采购公司光存储产品,并向其他供应商采购相关设备用于建设数据中心,规划长期收益,依托运营商强大品牌效应及巨大规模客户群体,为政企客户提供存储服务,主要收入来源为向终端用户收取的服务费。其向公司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后期融资资金和上述运营服务收入等。

3、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慧发展”)是广东深慧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慧数字”)注册于深圳深汕合作区的全资子公司,深慧发展具有建筑工程资质、机电工程、弱电工程及系统集成及方案能力,在大湾区拥有大量客户群,已执行项目包括光明区党群服务中心,盐田区党群服务中心等信息化集成项目。为布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业务,根据市场调研及本身业务发展,深慧数字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深慧发展,其业务涵盖传统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弱电工程、集成业务系统,并着力在大数据方面加大投资力度,布局开展新型农业大数据分析应用及存储业务、水务大数据存储业务、教育大数据业务。

2020年7月份始,公司与深慧发展多次交流,针对其大数据存储业务,于2020年10月份达成销售意向,后续签订合同并发货,完成相关验收。深慧发展主要通过采购公司光存储产品建设数据中心,为南方水务集团等终端客户提供数据存储服务。其业务模式为深慧发展依托深慧数字的市场资源从紫晶存储采购光存储设备,以及从其他供应商采购其他相关设备,投资建设数据中心并进行运营,收取终端客户服务费。目前主要收入来源包括农业大数据存储服务收入及水务大数据存储服务费收入。其向公司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后期融资资金和上述运营服务收入等。

4、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广信”)是香港上市公司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HK.00552)全资下属企业,其隶承中国通信服务“信息化领域(ICT)生产性服务业主导者”的企业定位,结合公司专业方向,面向互联网、信息和通信产业,以市场为导向,通过网络化经营和定制化服务为广大客户提供专业化、立体化、个性化的服务,做“增值型的通信渠道服务商”。广东广信作为海口国兴龙华数据中心项目的合作运营商之一,在2020年与海口瑞华源兴合作的基础上,于2021年4月就广信通海南数据中心集成业务需求,公司销售人员与其进行业务商务洽谈,并于2021年5月份达成销售意向,后续签订合同并发货,完成相关验收。广东广信作为集成商,采购公司设备后提供给海口瑞华源兴用以为客户提供数据存储服务等。

5、京东方艺云科技有限公司

京东方艺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艺云”)是A股上市公司京东方(SZ.000725)持股48.77%的企业,主要从事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等。经推荐介绍,公司与京东方艺云就北京太古里智慧大屏集成项目于2021年2月达成合作意向,后续签订合同并发货,完成相关验收。

(二)公司2021年1-6月收入构成发生一定变化主要系公司企业级市场业务存在季节性因素、项目制特征、客户开拓等因素,公司的收入主要构成内容未发生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系基于蓝光数据存储系统技术提供光存储产品,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光存储产品设备、光存储解决方案构成,主要构成内容未发生变化。由于季节性因素、项目制特征、客户开拓等多重因素,光存储产品设备、光存储解决方案的结构比重在不同年度或不同期间存在一定波动,公司业务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企业级市场客户需求呈现个性化和多样化,部分客户只采购公司的光存储产品设备,而部分客户基于一站式采购需求,在采购公司光存储产品设备的同时,向公司采购其他配套软硬件设备产品等,综合组成光存储解决方案。由于公司收入季节性较为明显,上半年收入规模较小,同时公司业务存在项目制特征,且不同时期开发的客户存在一定差异,项目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光存储产品设备/光存储解决方案,2021年上半年光存储产品设备需求相对较大,收入结构有所波动。

具体而言,2021年上半年主要客户中壁仞科技是知名科技独角兽,具备在智能计算领域提供一体化的解决方案的能力;博成科技、深慧发展(其控股股东深慧数字)主要从事IT系统集成解决方案项目,广东广信作为中通服下属企业。如上所述,2021年上半年主要客户本身就具备较强的集成方案能力或供应商资源,因此其通常进行项目整体设计、规划和集成,仅需要公司提供光存储产品设备,再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周边配套设备,进而引起公司上半年解决方案业务收入占比下降。

整体而言,公司2021年上半年主要客户仍为企业级市场客户,公司主要根据客户需求为其提供光存储产品设备或解决方案,收入主要构成仍是光存储产品设备、光存储解决方案,收入结构发生一定变化主要系公司企业级市场业务季节性因素、项目制特征、客户开拓等因素所致,公司业务模式并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2021年1-6月,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未发生变化,相关客户的回款资金来源以其自有资金、经营所得、金融机构融资为主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为:光存储设备销售收入确认以产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确认销售收入,光存储介质销售以产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确认销售收入;基于光存储技术的智能分层存储及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收入确认系产品发出到客户指定地点,且项目安装调试完毕并经过客户验收,相关的收入已经实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确认销售收入。

2021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内容未发生变化,仍主要是由光存储设备及解决方案构成,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未发生变化,所涉及项目已取得客户验收,收入确认与公司收入确认政策一致,不存在差异。

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信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针对交易客户进行信用评估,给予其相关信用评级和信用期。经公司商务部门评估,公司2021年1-6月前五名客户的信用期均为6个月,上述前五大客户包括上市公司下属企业、知名创业公司等,成立时间相对较长,其回款资金来源以自有资金、经营所得、金融机构融资为主,详见本问询回复之“一、补充披露2021年1-6月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性质、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公司与相关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相关回复。

【保荐机构核查情况】

一、保荐机构核查过程

保荐机构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访谈公司相关人员,了解收入构成发生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及对公司收入确认、销售回款的影响;获取并查阅公司2021年1-6月收入成本明细表;获取并查阅公司对2021年1-6月年前五名客户在销售前的内部评估、审核资料;获取并查阅公司2021年1-6月年前五名客户确认收入相关的合同、发票、发运单、验收单据等资料;通过企查查查阅公司2021年1-6月年前五名客户的基本情况、股权结构;获取并查阅相关项目的外部佐证资料;对公司2021年1-6月部分客户进行了访谈、函证、终端应用走访等核查程序。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核查程序及获取的证据,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已补充披露公司与2021年1-6月各年前五名客户的交易情况,包括名称及性质、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等;

2、公司2021年1-6月收入构成发生一定变化主要系公司企业级市场业务存在项目制特征、客户开拓等因素;2021年1-6月,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未发生变化,销售回款主要受具体客户和项目影响,将持续关注销售回款情况。

问题2、关于应收账款。

半年报显示,2021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67,551.12万元,较上年末68,427.68万元下降1.28%。其中对参股公司及相关方的大额应收账款未收回。截至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日,公司期后回款金额占2020年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30.46%。此外,2021年6月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5,177.57万元,单项计提比例为50%。2020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755.68万元,单项计提比例为80%。请你公司:(1)补充披露期后回款的客户、应用项目、账龄情况,尚未回款的客户类型、账龄情况,是否执行前期回款计划,若否,说明原因及应对措施,是否存在无法回款的风险;(2)补充披露新增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名称及类型,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销售收入金额及确认时间,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信用期限及目前的回款情况;(3)结合参股公司获得股东投入、运营服务收入和取得金融机构融资的进展,说明参股公司是否具备偿付应收账款的能力;(4)补充披露对深圳市宇维视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绿源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及计提比例为50%的确定依据,对深圳爱思拓信息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不再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并核实是否还存在其他应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5)核实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列示是否准确,如不准确请更正。请保荐机构核查并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及补充披露】

一、补充披露期后回款的客户、应用项目、账龄情况,尚未回款的客户类型、账龄情况,是否执行前期回款计划,若否,说明原因及应对措施,是否存在无法回款的风险

(一)补充披露期后回款的客户、应用项目、账龄情况

截至2021年9月24日,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2.57亿元,占2020年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37.53%。其对应客户、应用项目、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应用项目	2020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情况	期后回款金额
1	淮安瑞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市信息灾备中心存储系统项目	3,500.00	1年以内、1-2年	1,600.00
	江西鑫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电子政务数据灾备中心存储项目	2,228.00	1-2年	1,182.19
	江苏菲利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常熟市政府数据灾备中心项目等	1,791.79	1年以内、1-2年	400.00
	南京鑫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陆军工程大学存储系统项目等	89.67	1-2年 2-3年	89.67
	小计		7,609.46		3,271.86
2	肇庆优世联合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京东云存储系统项目(二期)	2,700.00	1-2年	2,700.00
3	工业云制造(四川)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工业云制造(四川)创新中心有限公司项目	2,426.20	1年以内	2,426.20
4	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奚数据中心项目	2,300.00	1年以内	2,300.00
5	北京越洋紫晶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全民健康维护体系国家级健康数据云存储系统项目、北京市朝阳区绿色节能共享智慧型数据中心存储系统项目等	6,433.07	1年以内、1-2年	2,271.68
6	北京中弘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政务云大数据灾备中心存储系统项目	4,060.30	1年以内、1-2年	2,025.00
	内蒙古中弘紫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政务云大数据灾备中心存储系统项目、家庭个人存储销售等	1,372.10	1年以内	206.00
	小计		5,432.40		2,231.00
7	广东绿源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泰兴环保云平台存储系统项目、灵山云数据银行存储系统项目	3,591.72	1年以内、1-2年、2-3年	1,410.00
	河南省灵山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19.30	1年以内、1-2年、2-3年	719.30
	小计		4,311.02		2,129.30
8	北京普世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某军工项目	1,747.55	1年以内、1-2年	1,673.50
9	海口瑞华源兴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国兴龙华数据中心项目	6,955.67	1年以内	1,063.00
10	合肥哈工融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哈工大数据存储项目	1,712.50	1年以内	863.30
11	广东维蓝数据信息有限公司	存储系统项目	1,111.05	1年以内	622.50
	深圳市北斗教育信息有限公司		863.00	1年以内	190.00
	小计		1,974.05		807.50
12	深圳市爱思拓信息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存储系统项目	755.68	2-3年、3-4年、4-5年	755.68
13	深圳富宏华实业有限公司	海外影音娱乐消费级光存储市场;香港、深圳小型数据中心市场	588.85	1年以内、1-2年	568.24
14	深圳市瑞迪兴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瑞金人民医院迁建项目	625.20	1年以内	473.60
15	湖南数莲紫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湘潭市新基建绿色大数据共享平台存储系统项目	6,990.00	1年以内	400.00
16	其他客户		15,866.04		1,739.34
	合计		68,427.69		25,679.18

(二)尚未回款的客户类型、账龄情况,是否执行前期回款计划,若否,说明原因及应对措施

截至2021年9月24日,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对应客户中尚未回款的客户相关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情况	是否出具回款计划
山西紫晶天众科技有限公司	6,274.00	1年以内、1-2年	否
广东优世联合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13.00	1年以内	否
日海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672.00	1-2年、2-3年	否
苏州平流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55.00	1年以内、1-2年	否
五华县华城镇中心卫生院	524.75	2-3年	是
苏州秦鲁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211.28	1年以内	否
广东新领域云存储系统有限公司	124.27	1-2年	否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61.21	3-4年	否
广东启辰云数据存储有限公司	57.87	1年以内	否
五华县应急管理局	54.83	1年以内	否
山西大地紫晶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5.00	1年以内	否
深圳中农信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33.36	1年以内	否
其他客户	45.54	-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对应客户中尚未回款的客户以账龄1年以内的客户为主,亦包括部分长账龄客户和五华县华城镇中心卫生院等前期出具回款计划的客户。

其中,五华县华城镇中心卫生院未执行前期回款计划主要系其回款资金来源为政府拨付,由于政府资金未到位导致未及时回款。

山西紫晶天众科技有限公司和山西大地紫晶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尚未回款主要系其投入部分资金履行当地政府信息化项目,同时近期提前归还银行贷款以便后续进一步推进融资工作,后续融资还在接洽过程中,融资落实后或当地政府信息化项目收到回款后将履行对公司的回款,公司与其保持密切沟通并持续跟踪催款。

日海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日海智能SZ.002313之子公司)、苏州平流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回款主要系其属于系统集成商,受到疫情等方面影响与终端客户就货款支付等方面尚未达成一致导致回款延期,公司销售人员持续与相关客户保持沟通,并积极跟踪催款。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尚未回款主要系其终端客户县财政局尚未支付项目款项,因此影响公司收回所承接业务的相关款项,目前公司与五华汉博公司商洽有关回款事项,并积极跟踪催款。

截至目前,公司已加大对尚未回款客户的催款力度,对于部分拖欠拒不回款的客户,公司已启动一定的法律措施维护正当权益。其中,公司已对深圳市宇维视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新领域云存储系统有限公司的应收货款事项向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获受理。

(三)关于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存在无法收回风险的提示

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应收账款特点及相应的经营风险”之“(三)提请投资者关注主要类型客户第三方数据中心运营商的应收账款回款特点及风险”就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进行了提示。就公司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客户可能无法执行其前期出具的回款计划按时回款,导致公司可能存在应收账款存在长期挂账甚至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进行风险提示如下:

由于公司目前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且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较长。未来存在由于客户经营状况不佳等风险,导致剩余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进而导致现金流紧张,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就相关长账龄应收账款客户积极催款、沟通并要求其出具相应回款计划,但是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链紧张等原因未能按照其出具的回款计划及时回款,公司仍将持续加大对尚未回款客户的催款力度,对于部分拖欠拒不回款的客户,公司已启动一定的法律措施维护正当权益。请投资者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业务特点以及客户自身的经营模式特点,谨慎评估投资风险,并特别关注该类型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二、补充披露新增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名称及类型,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销售收入金额及确认时间,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信用期限及目前的回款情况

2021年1-6月,公司新增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为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和北京网联未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其中,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的客户类型、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详见本问询函回复之“问题1”之“一、补充披露2021年1-6月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性质、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公司与相关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

北京网联未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系统集成商,公司2021年1-6月主要向其销售解决方案产品,终端客户为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用于酒店的信息系统建设。

上述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及确认时间,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信用期限及目前的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	信用期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时间	收入确认金额	合同约定收款情况			信用期到期日	实际回款情况	
					相关合同条款	日期	金额		日期	金额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6个月	5,800.00	2021年3月	5,132.74	(1)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0%	2020-12-10	580.00	2021-06-09	2020-12-31	580.00
					(2)项目交付使用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70%	2021-04-09	4,060.00	2021-10-08	2021-04-25	1,160.00
					(3)项目交付使用满90个工作日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5%	2021-08-13	870.00	2022-02-12		
					(4)项目交付使用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5%	2022-03-14	290.00	2022-09-13		
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个月	4,760.64	2021年6月	4,221.37	(1)货物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30%	2021-09-17	1,428.19	2022-03-17	2021-7-19 2021-7-20 2021-8-16	963.32
					(2)货物验收合格后六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60%	2021-12-17	2,856.38	2022-06-17		
					(3)货物验收合格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10%	2022-07-01	476.06	2023-01-01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	6个月	1,937.40	2021年2月	1,717.88	(1)货物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30%	2021-05-21	581.22	2021-11-21	2021-9-25	500.00
					(2)货物验收合格后六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60%	2021-08-21	1,162.44	2022-02-21		
					(3)货物验收合格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10%	2022-03-07	193.74	2022-09-07		
		1,841.40	2021年6月	1,631.40	(1)货物验收合格后100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30%	2021-09-24	552.42	2022-03-15		
					(2)货物验收合格后六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60%	2021-12-15	1,104.84	2022-06-15		
					(3)货物验收合格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10%	2022-06-29	184.14	2022-12-29		
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6个月	1,441.82	2021年6月	1,276.89	(1)货物验收合格后30个日然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	2021-07-30	432.55	2022-01-30		
					(2)货物验收合格后60个日然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该批货物总金额的60%	2021-08-29	865.09	2022-02-28		
					(3)货物验收合格后90个日然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该批货物总金额的10%	2021-09-28	144.18	2022-03-28		
北京网联未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个月	487.70	2021年6月	431.60	设备到货后甲方120天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全部货款	2021-10-28	487.70	2022-01-26		
合计		16,268.96		14,482.25			16,268.95			3,203.32

(注:本表涉及数据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计算所致)

如上表所示,公司2020年末应收账款对应客户中尚未回款的客户以账龄1年以内的客户为主,亦包括部分长账龄客户和五华县华城镇中心卫生院等前期出具回款计划的客户。

其中,五华县华城镇中心卫生院未执行前期回款计划主要系其回款资金来源为政府拨付,由于政府资金未到位导致未及时回款。

山西紫晶天众科技有限公司和山西大地紫晶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尚未回款主要系其投入部分资金履行当地政府信息化项目,同时近期提前归还银行贷款以便后续进一步推进融资工作,后续融资还在接洽过程中,融资落实后或当地政府信息化项目收到回款后将履行对公司的回款,公司与其保持密切沟通并持续跟踪催款。

日海通信服务有限公司(日海智能SZ.002313之子公司)、苏州平流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回款主要系其属于系统集成商,受到疫情等方面影响与终端客户就货款支付等方面尚未达成一致导致回款延期,公司销售人员持续与相关客户保持沟通,并积极跟踪催款。

五华县汉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尚未回款主要系其终端客户县财政局尚未支付项目款项,因此影响公司收回所承接业务的相关款项,目前公司与五华汉博公司商洽有关回款事项,并积极跟踪催款。

截至目前,公司已加大对尚未回款客户的催款力度,对于部分拖欠拒不回款的客户,公司已启动一定的法律措施维护正当权益。其中,公司已对深圳市宇维视通科技有限公司、广东新领域云存储系统有限公司的应收货款事项向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获受理。

(三)关于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存在无法收回风险的提示

发行人已于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应收账款特点及相应的经营风险”之“(三)提请投资者关注主要类型客户第三方数据中心运营商的应收账款回款特点及风险”就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进行了提示。就公司部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客户可能无法执行其前期出具的回款计划按时回款,导致公司可能存在应收账款存在长期挂账甚至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进行风险提示如下:

由于公司目前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且部分应收账款账龄较长。未来存在由于客户经营状况不佳等风险,导致剩余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进而导致现金流紧张,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已就相关长账龄应收账款客户积极催款、沟通并要求其出具相应回款计划,但是部分客户由于自身资金链紧张等原因未能按照其出具的回款计划及时回款,公司仍将持续加大对尚未回款客户的催款力度,对于部分拖欠拒不回款的客户,公司已启动一定的法律措施维护正当权益。请投资者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业务特点以及客户自身的经营模式特点,谨慎评估投资风险,并特别关注该类型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二、补充披露新增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名称及类型,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销售收入金额及确认时间,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信用期限及目前的回款情况

2021年1-6月,公司新增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为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和北京网联未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其中,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广东广信通信服务有限公司的客户类型、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详见本问询函回复之“问题1”之“一、补充披露2021年1-6月前五大客户名称及性质、产品或服务内容、终端客户、应用项目,公司与相关客户的历史合作情况”。

北京网联未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一家系统集成商,公司2021年1-6月主要向其销售解决方案产品,终端客户为北京中长石基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用于酒店的信息系统建设。

上述客户销售收入金额及确认时间,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信用期限及目前的回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	信用期	合同金额	收入确认时间	收入确认金额	合同约定收款情况			信用期到期日	实际回款情况	
					相关合同条款	日期	金额		日期	金额
珠海壁仞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6个月	5,800.00	2021年3月	5,132.74	(1)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0%	2020-12-10	580.00	2021-06-09	2020-12-31	580.00
					(2)项目交付使用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70%	2021-04-09	4,060.00	2021-10-08	2021-04-25	1,160.00
					(3)项目交付使用满90个工作日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5%	2021-08-13	870.00	2022-02-12		
					(4)项目交付使用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5%	2022-03-14	290.00	2022-09-13		
广东博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个月	4,760.64	2021年6月	4,221.37	(1)货物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30%	2021-09-17	1,428.19	2022-03-17	2021-7-19 2021-7-20 2021-8-16	963.32
					(2)货物验收合格后六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60%	2021-12-17	2,856.38	2022-06-17		
					(3)货物验收合格满一年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总金额的10%	2022-07-01	476.06	2023-01-01		
深圳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慧发展有限公司	6个月	1,937.40	2021年2月	1,717.88	(1)货物验收合格后三个月内,甲方